

股票简称：华光股份

股票代码：600475

编号：临 2016-051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获得江苏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光股份”）于2016年10月18日收到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省国资委关于同意华光股份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项的批复》（苏国资复〔2016〕98号），同意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同意华光股份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进行资产重组并发行股票，即华光股份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的有效期内，向实际控制人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票换股吸收合并国联环保；向无锡国联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华光股份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用于收购锡州国际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无锡友联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5%股权、锡联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25%股权及支付中介机构费用等。发行股票的定价原则及定价方式按现行规定执行。

本次方案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20日